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二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9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55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将于2019年10月9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5.14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8年平均静态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分类代码为E48）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8.72倍（截至2019年9月6日），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17日和2019年9月24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19年9月11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19年10月9日，并推迟刊登《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19年9月10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19年10月8日。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14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19年10月9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9年10月9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10月1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10月1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9年9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14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6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5.14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分类代码为E48）。截至2019年9月6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8.72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年9月6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每股收益（2018年）（元/股）	2018年静态市盈率
600502	安徽建工	4.32	0.46	9.39
000498	山东路桥	4.80	0.59	8.14
600853	龙建股份	3.31	0.24	13.79
600939	重庆建工	4.73	0.20	23.65
600039	四川路桥	3.36	0.32	10.50
002628	成都路桥	4.75	0.03	158.33
603843	正平股份	5.44	0.17	32.00
002307	北新路桥	6.07	0.06	101.17
002941	新疆交建	23.22	0.60	38.70
平均值				43.9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截至2019年9月6日。

虽然本次发行价格5.14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17日和2019年9月24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2019年9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八）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九）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十）按本次发行价格5.14元/股，发行数量4,990万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5,648.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211.23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0,437.37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20,437.37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十一）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十二）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十三）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2、网下申购后，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5、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十四）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瞳光学”、“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8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8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宇瞳光学”，股票代码为“30079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8.16元/股，发行数量为2,858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14.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43.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85.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72.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9月1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671,72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66,198,544.1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0,27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912,975.84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856,019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1,865,305.0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981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5,974.96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数量（股）	应缴金额（元）
1	钱京	钱京	283	5,139.28
2	邢文飚	邢文飚	283	5,139.28
3	张旭	张旭	283	5,139.28
4	葛航	葛航	283	5,139.28
5	吴元皓	吴元皓	283	5,139.28
6	凌斌	凌斌	283	5,139.28
7	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安赐阳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珠海安赐共创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83	5,139.28
合计			1,981	35,974.96

二、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2,255股，包销金额为948,950.80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18%。

2019年9月17日（T+4日），主承销商将依据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6553462、010-66551593

联系邮箱：dxzq_ipo@163.com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达”、“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1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2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将于2019年9月25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26.89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8年平均静态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为C36）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3.71倍（截至2019年8月30日），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9月3日、2019年9月10日和2019年9月17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19年9月4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19年9月25日，并推迟刊登《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19年9月3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19年9月24日。

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89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19年9月2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9年9月2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9月2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9月2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9年8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五）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剔除报价最高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89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6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26.89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为C36）。截至2019年8月30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71倍。

基于业务相似性，发行人与以下上市公司具有一定相似度。以2018年每股收益及2019年8月30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计算，可比上市公司2018年市盈率为31.70倍。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年8月30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每股收益（2018年）（元/股）	2018年静态市盈率
300304.SZ	云意电气	3.50	0.15	22.59
600699.SH	均胜电子	14.90	1.01	14.70
300432.SZ	富临精工	6.07	-4.67	n.a.
603023.SH	威帝股份	4.30	0.15	28.48
603788.SH	宁波高发	13.11	0.93	14.03
300585.SZ	奥联电子	21.98	0.28	78.87
002920.SZ	德赛西威	23.88	0.76	31.56
平均值				31.70

数据来源：Wind资讯，截至2019年8月30日。注：富临精工因2018年EPS为负数，故本表格计算平均值时未考虑富临精工。

虽然本次发行价格26.89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9月3日、2019年9月10日和2019年9月17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2019年9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八）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九）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十）按本次发行价格26.89元/股，发行数量40,100,000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07,828.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596.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02,232.90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102,232.90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十一）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十二）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十三）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2、网下申购后，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5、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十四）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65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2,000万股，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根据《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9年9月1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主持了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216
末“5”位数：	48251 68251 88251 08251 28251 90948
末“6”位数：	461270 711270 961270 211270
末“7”位数：	8307416 3307416 4812377
末“8”位数	95963873 15963873 35963873 55963873 75963873 59598998 09598998
末“9”位数	107140268 004934521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投资者还可以通过以下途径获知中签情况：

1、通过所在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查询；

2、通过拨打电话400-808-9999进行语音查询（请根据提示音按1，按2转人工接听则无法查询）。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相关规定，并于2019年9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9年9月17日（T+2日）公告的《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上市申请已于2019年7月2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19年9月6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65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8,00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44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6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19年9月18日（T-1日）下午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6497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7658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4.3846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0321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1.7530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5.2623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2.4944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4139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0.7825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7797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4688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4145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172)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09月12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09月18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关于对海峡（漳州）金融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进行风险提示的通告

近日，我办接到投资者通过网络咨询海峡（漳州）金融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资质问题。

针对有关情况，我办通告如下：目前我省地方金融监管部门未批准海峡（漳州）金融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展投资收益权、定向融资计划等业务，也从未允许其为债权类产品提供“备案”等相关服务。因存在多次蓄意瞒报业务信息、不配合监管等情形，海峡（漳州）金融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7月被责令不得新增业务。

在此，郑重提醒与其发生业务往来的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切实增强风险识别和防范意识，树立正确的投融资理念。

特此通告。

漳州市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8月23日